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、高唐县农村经济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A包三十里铺西片区监理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文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421.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8.5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、 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或盖章）：山东文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15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、高唐县农村经济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中晨工程管理（山东）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96.03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9.814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 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或盖章）：中晨工程管理（山东）集团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5年10月15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、高唐县农村经济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高唐县农业农村局、高唐县农村经济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（监理）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拓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4人，营业收入为1227.62803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9.78266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或盖章）：山东拓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15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高唐县农业农村局、高唐县农村经济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三十里铺西片区跟踪审计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龙达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348.6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218.13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 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或盖章）：龙达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15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、高唐县农村经济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 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 标包 E、F、G、H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 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 标包 E、F、G、H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7人，营业收入为4477.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90.14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___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___行业；制造商为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或盖章）：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5 日



刚程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、高唐县农村经济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标包G：人和街道片区跟踪审计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弘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13人，营业收入为10337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50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 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或盖章）：山东弘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15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、高唐县农村经济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、标包H：电力工程跟踪审计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东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8人，营业收入为1648.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68.3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 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或盖章）：山东东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15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、高唐县农村经济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、工程质量检测标包J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年聊城市高唐县三十里铺镇等5.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改造提升）监理、审计、质量检测、第三方验收、工程质量检测标包J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省水建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012.3849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9.24168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____（标的名称）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____行业；制造商为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或盖章）：山东省水建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15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